

##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一九九九年第三次会议于 1999 年 4 月 9 日在本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会七名成员除一人工作在外地,没有参加会议外,其余六名董事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专门就公司 1999 年增资配股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和审议。(公司 1999 年配股预案已于 1999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告)。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福先生主持。会议首先认真学习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1999]12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配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为了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会议对照《通知》对上市公司配股条件逐项检查。认为本公司 1999 年配股符合现行配股条件的要求,全体董事对董事会有关配股的所有决议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次会议经过全体董事会成员的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的说明。

1、投入 8000 万元,作为泰安市西区市政基础设施开发项目的前期开发建设费用。

(1)项目简介:

为把泰安市建设成为以世界自然与文化遗产泰山为依托的历史文化名城和现代化的风景旅游城市,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鲁证字[1998]292 号文件的批复,原则同意《泰安市城市总体规划(1996,2010 年)》,即在泰安市西区新建政府办公区,泰安市委、市政府西迁,以恢复岱庙等历史文化古迹的原貌。

根据泰安市人民政府[1998]第 27 号会议纪要精神,及公司与泰安市建委签定的《关于泰安市西区开发协议》(以下简称“开发协议”),公司作为主开发商参与开发新城区建设工程,拥有整片土地的开发权,承建开发东岳大街以北,迎胜路以西,炮团以东、环山路以南的先期开发建设起步区(即一期工程)——新时代发展中心以及王家庄小区。

(2)项目投资情况:

一期工程开发总用地 133 公顷,建筑开发面积约 57.52 万平方米,其中:商品房面积 16 万平方米,商业面积 17 万平方米,办公面积 10 万平方米。主要工程有:泰安市委、市政府的办公大楼、市政广场、市政府接待区、高档别墅区及各部委的办公楼,小区内的居住区及基础设施、小配套、绿化和小学建设。

整个一期工程建设周期约 3 年,工程所需资金陆续投入,首期投入前期费用 5000 万元,主要包括安置回迁面积 10.32 万平方米及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和土地出让金等,以启动整个工程。项目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商业银行建设贷款,其中包括本市安居工程贷款;一部分由市财政和各部委办局预付其办公楼的工程款。本次计划使用配股募集资金 8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

目前,经我公司积极争取和市政府大力协调,资金运转情况良好,项目进展顺利。

(3)项目收益情况预计:

按照开发协议,西区开发项目中我公司承担部分预计需要 3 年全部建成。项目收益主要来源于以下三个方面:

A、商品住宅:包括智能化住宅小区建设,建筑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2.8 亿元,实现利润 4200 万元。

B、商业用房:主要包括开发区域内商店、商场等商业性用房,建筑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4.8 亿元,实现利润 7200 万元。

C、行政办公用房:包括市委、市政府智能化办公大楼及各部委办局办公用房,全部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3.5 亿元,实现利润 5000 万元。

以上三个部分合计。该项目全部建成后,可实现销售收入 11.1 亿元,实现利润 1.64 亿元。

预计 2000 年可完成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 实现利润 3200 万元。

该项目的开工建设, 还将带动我公司其他产业, 如水泥建材生产、装饰装潢业务的发展, 其周边效益也将十分客观。同时也减少了西区开发项目本身所存在的收益风险。

2、投资 4000 万元, 用于年产 30 万吨旋窑 525# 水泥技术改造项目。

(1) 项目简介:

泰安鲁润水泥制造有限公司是由公司与泰安徂徕水泥厂共同投资组建, 计划在原年生产 10 万吨 425# 普通硅酸盐水泥的基础上, 技改建设一条日产 700 吨熟料旋窑生产线, 达产后新旧线产量达到年产 30 万吨 525# 水泥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建设期约为一年。

该项目已经泰安市经贸委批准。

(2) 项目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 计划将本次募集资金 4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

(3) 市场分析:

●随着国家为刺激内需加大对基础设施的投入, 市场对水泥产品的需求将稳步上升。技改项目完成后, 生产的 525# 水泥主要用来满足泰安市新城区开发建设的需要; 同时, 途径泰安的京沪高速铁路和京福、京沪高速公路以及泰山 88 公里环山公路等重点项目的建设, 也将使高标号水泥产品的需求量大大增加, 因此, 该项目市场前景极为广阔。

●泰安市本地区没有高标号水泥生产厂家, 产品质量和各项指标达不到大型工程建设的需求。30 万吨高标号水泥技改项目的实施将填补泰安市 525# 水泥市场的空白, 满足泰安市及周边地区对高标号水泥的需求。

鉴于上述市场情况调查, 对 525# 水泥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是可行的, 尤其是本项目建设期短, 见效快, 具有很大的优势。

(3) 收益情况:

成本测算: 经测算, 该项目建成后, 可变总成本 4489.2 万元/年, 单位变动成本平均每年 149.64 元/吨; 固定总成本为 1968 万元/年, 单位固定成本平均每年 65.6 元/吨。

销售收入测算: 近期建材市场 525# 水泥价格为 265 元/吨, 按此价格测算, 公司年销售收入为 7950 万元。

销售利润测算, 扣除成本, 可实现利润总额 1969.8 万元, 由于该企业在该技改项目建成投产后仍为社会福利企业享受减免税优惠政策, 所以利税总额即为利润总额, 为 1969.8 万元。

综上所述, 技改建设年产 30 万吨 525# 水泥生产线, 符合公司产业结构及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需求, 加之该项目建设周期短, 投产速度快, 回收期较短,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观, 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因此, 该项目是可行的。

3、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后, 若尚有剩余, 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总体评价:

本公司对上述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论证, 全体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投资上述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 增加产品的竞争力, 提高市场占有率, 提高公司的知名度,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 所以, 进行上述项目投资是可行的。

二、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效益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 1992 年 1 月 15 日第二次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经泰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泰经改发[1992]第 008 号文批准, 于 1992 年 4 月按 10:3 的比例以每股 240 元价格向股东配售股票 29425.2 股(公司股票拆细前), 共计募集资金 706.2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 682.66 万元。配股资金至 1992 年 4 月 30 日止全部到位, 并经泰安市审计事务所验证出具(92)泰审验字第 289 号验资报告证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泰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批准, 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购置

润滑油分装生产线,以扩大润滑油的生产能力。截止 1992 年 8 月 31 日,新增生产线已投入使用。现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投 入 时 间
润滑油分装机及配件	599.75	92 年 7 月 30 日
运费及调试费	79.30	92 年 7 月 30 日
合计	679.05	

上述项目投入资金与募集资金净额之差 3.61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建成后已经产生效益,当年为公司增加销售收入 357 万元,增加利润 77 万元。

因此,公司前次配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正常,较好的发挥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一九九九年四月九日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9)鲁证会审字第 01075 号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贵公司董事会委托,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199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我们的审核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配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进行的。我们的报告是在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的基础上出具的。

本专项报告仅供发行人为本次配股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专项报告作为发行人申请配股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并对本专项报告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系根据贵公司 1992 年 1 月 15 日第二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经泰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泰经改发[1992]第 008 号文批准,于 1992 年 4 月按 10:3 的比例以每股 240 元价格向股东配售股票 29425.2 股(公司股票拆细前),共计募集资金 706.2 万元,配股资金至 1992 年 4 月 30 日止全部到位,并经泰安市审计事务所验证出具(92)泰审事验字第 289 号验资报告。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贵公司董事会决议和泰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批准,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购置润滑油分装生产线,以扩大润滑油的生产能力。截至 1992 年 8 月 31 日止,新增生产线已投入使用。现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投 入 时 间
润滑油分装机及配件	599.75	92 年 7 月 30 日
运费及调试费	79.30	92 年 7 月 30 日
合计	679.05	

上述项目投入资金与募集资金净额之差额 3.61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该项目为公司增加销售收入 357 万元,增加利润 77 万元。

经审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贵公司董事会说明及有关信息披露文件相符。

山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中国. 济南市大纬二路 59 号  
海联大厦

1999 年 4 月 9 日